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鄂尔多斯市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的移风易俗系列微短剧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移风易俗系列微短剧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国艺同行影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901.59万元，资产总额为606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国艺同行影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8月18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91110105MA00GCKP11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北京国艺同行影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5MA00GCKP11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1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400-6229316  
按图索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关注后自行查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驹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北京国艺同行影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105MA00GCKP11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	所属门类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1日	行业	影视节目制作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分档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